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8-17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12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0,393,4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9657

注: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征集委托投票权期间,无股东向征集人委托投票。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有林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黄祖尧、丁施水、刘国梁、薛祖云、王楚端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温庆田、张银学、郭伟迎、匡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饶浩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议案名称: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本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2 议案名称: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3 议案名称: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4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5议案名称: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6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7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8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9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1议案名称: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2议案名称: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3议案名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393,4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393,4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1 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393,4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2议案名称:关于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372,1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拟签署合作意向协议并由关联方为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540,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4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5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9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1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2	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3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1	关于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2	关于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拟签署合作意向协议并由关联方为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6,812,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1(1.01-1.13)、2、3、4、5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吴有林对议案1(1.01-1.13)、2、3、6.02、7回避表决;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黄祖尧、刘国梁对议案6.02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灿烦、从明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遵循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

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即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12月3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在本次自查期间,有88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详见附表一),除此之外的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核查,公司职工监事匡俊(非激励对象)及副总经理李海峰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前,早于其任职公司职工监事或高管的时间(其就任时间为2018年10月25日),同时早于其知悉2018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项目的时间(2018年11月25日)。匡俊及李海峰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其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与本次股权激励有关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包正喜、蔡海等其余86名激励对象承诺其在自查期间(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12月3日)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护市)》。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附表一、核查对象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累计买入数量(股)	累计卖出数量(股)
1	匡俊	监事	16200	16200
2	李海峰	副总经理	200	0
3	包正喜	核心技术人员	2400	2400
4	蔡海	中层管理人员	1600	0
5	曹荣根	业务骨干	21900	21500
6	戴多亮	中层管理人员	1500	1100
7	杜月琼	中层管理人员	200	0
8	段德华	业务骨干	41500	41500
9	范格成	中层管理人员	11800	11800
10	范庆华	业务骨干	2600	2600
11	方勇军	中层管理人员	56400	56400
12	付锐	业务骨干	4800	4800
13	高智勇	中层管理人员	35900	35900
14	郭生斌	业务骨干	800	0
15	胡明富	业务骨干	54800	54800
16	黄挺强	业务骨干	600	600
17	黄志能	业务骨干	5800	5800
18	金华威	中层管理人员	7300	7300
19	孔维冰	业务骨干	2500	2500
20	赖志云	业务骨干	1000	2000
21	李朝锋	业务骨干	1000	1000
22	李福通	业务骨干	1000	1000
23	李小龙	业务骨干	17300	18500
24	连智容	中层管理人员	63400	2500
25	廖洪波	业务骨干	1900	1500
26	刘俊亮	业务骨干	3200	0
27	刘宪	业务骨干	10900	10400
28	刘远清	中层管理人员	7400	0
29	龙凯峰	中层管理人员	600	100
30	罗成文	中层管理人员	8600	2000
31	罗国华	中层管理人员	15100	14100
32	罗跃武	中层管理人员	5600	5600
33	毛忠刚	业务骨干	1300	1300
34	孟玉雷	业务骨干	1000	1000
35	南威	业务骨干	1500	1500
36	潘磊	业务骨干	1800	900
37	彭炳锋	业务骨干	8000	4000
38	彭福明	业务骨干	8000	8000
39	乔国庆	业务骨干	2100	1300
40	沈奇	业务骨干	2500	0
41	覃智斌	核心技术人员	13000	7400
42	汤建平	核心技术人员	2100	2100
43	唐维训	业务骨干	4100	4100
44	唐云姣	中层管理人员	8200	6100
45	陶超	业务骨干	1000	1000
46	汪志刚	中层管理人员	9900	9800
47	王春杰	业务骨干	14500	14500
48	王锦湘	核心技术人员	4100	4100
49	王俊钢	中层管理人员	10700	10700
50	王连芹	中层管理人员	100	0
51	王庆福	核心技术人员	300	300
52	王斯祯	业务骨干	1000	0
53	王文战	中层管理人员	7200	1300
54	王新磊	核心技术人员	600	0
55	王永良	中层管理人员	15100	10200
56	韦涛	业务骨干	4100	4100
57	温泉峰	业务骨干	62500	62500
58	吴海英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0
59	吴亮华	中层管理人员	82200	82200
60	吴清淀	业务骨干	100	0
61	吴贤驰	业务骨干	5700	5700
62	肖乐	中层管理人员	4700	3700
63	徐贵新	业务骨干	2500	0
64	许勇财	中层管理人员	4800	4800
65	杨晨	业务骨干	0	339319
66	杨大明	业务骨干	6700	400
67	杨威	中层管理人员	10000	10000
68	杨伟春	核心技术人员	87800	59300
69	尹汉池	业务骨干	8600	0
70	尹双全	业务骨干	5100	5100
71	余新武	中层管理人员	5700	5700
72	庾敏	中层管理人员	5600	0
73	袁志刚	中层管理人员	1300	1300
74	张春亮	中层管理人员	0	200
75	张尊	业务骨干	71700	41000
76	张景焕	中层管理人员	500	500
77	张军	核心技术人员	10400	10400
78	张穗湘	中层管理人员	3300	3300
79	张婷婷	中层管理人员	400	400
80	张玉琳	中层管理人员	100	0
81	赵大亨	业务骨干	1000	0
82	赵建勇	核心技术人员	3000	3000
83	赵利显	业务骨干	1200	900
84	郑智钢	业务骨干	32400	17500
85	周盛昌	中层管理人员	2000	2000
86	朱福建	业务骨干	500	500
87	祝磊	中层管理人员	800	400
88	邹爱华	业务骨干	1800	1800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4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23日以电话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胡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5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3日以电话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鹿海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6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江股份")拟提议公司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7)1826号"《关于核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振江股份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40.79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价格26.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24,457,375.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34,686,203.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0月3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279号"的《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提议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范围

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投资产品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它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振江股份应在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三)投资额度

振江股份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该额度内,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12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逐步递减。

(四)投资期限

自振江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实施方式

振江股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振江股份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振江股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振江股份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振江股份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振江股份内审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应当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振江股份监事会应当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振江股份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2)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3)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四、对振江股份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认为: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具体操作。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7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振江股份")为了盘活暂时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累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

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3、投资产品种类

委托购买投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含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5、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并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亦将因此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履行相应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